

# 一个猛子，85岁老人救起11岁少年

游泳馆救生员马上进行心肺复苏抢救，五六分钟后溺水孩子才恢复心跳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李璇 摄影报道)7月23日上午，烟台市莱山区一家游泳馆，一名11岁少年溺水遇险。危急关头，正在游泳的高新区御花园老年养护中心入住长者、85岁的关福田老人潜入水下一把托起已经失去知觉的少年……

虽然年过八旬，关福田老人身体健壮、耳聪目明，看上去仿佛比实际年龄要年轻20岁左右。他从少年时代便保持着每天游泳一小时的习惯，水性极好。事发当天，关福田老人像往常一样，从高新区御花园老年养护中心坐公交车来到莱山区一家游泳馆。进馆时是9:15左右，在男更衣间，他遇到一位家长带着两名10岁左右少年。两个孩子换好了衣服先进入了泳池，爸爸因为接电话，没有及时跟进去。

下水时，关福田老人习惯性从深水区一头下水，他还格外注意了一下两个男孩，他们正从浅水区的踏板一点点往水里走，此时是9:40，家长还没跟出来。关老刚进行第一个泳程游到一半时，看到一个孩子脸朝下躺在水底下，动作看上去很奇怪，便仔细看了一下，发现孩子一动不动。经验丰富的关老人一紧：“不好，孩子是溺水了。”

关老一个猛子扎下去，托着已经失去知觉的孩子使劲游上来，并游到泳池边。他一手扶着泳池边，一手托着孩子，大声喊救人。听到喊声的3名救生员、一位教练员迅速向他们跑来，将孩子拉出泳池。

此时孩子已经没有了呼吸。在池边，救生员马上对孩子进行了心肺复苏抢救。抢救进行了五六分钟时间，孩子



始终没有反应。此时的每一秒都显得那么漫长，在场的每个人心都提到了嗓子眼。另一名救生员快速取来了除颤仪，正准备进行除颤时，孩子突然“哇”一声叫了出来。关老悬着的心终于放了下来：孩子心跳恢复了。

昨天17时，记者联系到孩子的家长徐先生。他表示，孩子才11岁，因为胸腔积水，目前在烟台山医院住院接受治疗。他非常感

激关老救了孩子，计划孩子出院后到御花园看望关老。

记者从高新区御花园老年养护中心了解到，关老退休前是烟台市水产研究所副所长，长年坚持游泳锻炼，每天自己骑电动车或坐公交车到游泳馆。从年轻时至今，关老水中救人已有多次，但他从不向人提及。24日从游泳馆归来上楼时，他跟邻居聊了两句孩子从溺水到获救的经历，这次救人的事才为人所知。

## 儿子下海游泳，母亲看不到身影吓得报警

原来是游到了别处，好在上岸后被民警及时发现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何晓波)7月20日，在莱山区烟台大学海水浴场，一名10多岁的男孩在海里游泳时“失踪”了。其母亲报警求助后，烟台东顺海上救护队志愿者找了大半天，后来在岸上找到了男孩。

当天下午，烟台东顺海上救护队志愿者接到一名张姓女子求助，称她

儿子在海里游泳时不见了，希望志愿者们能帮她寻找一下。张女士说，她儿子有一定的游泳基础，而自己又不想下海，就告诫了儿子不要去深海区后，让他独自下海。“我在沙滩上，过了一会儿，没有发现儿子的身影，大声喊叫也没回音”，张女士吓得赶紧求助。

按照张女士说的情况，救护队志愿

者驾驶摩托艇前往张女士所说的海域搜寻，结果转了好几圈也没有任何消息。就在这时，张女士接到已经闻警来到海边的派出所民警电话，称她儿子找到了。原来，小家伙在海里游泳一时兴起，试着潜水，结果在海里潜泳到了另外的地方，也没有太在意，直到玩累了才上岸，被民警及时发现并告知了救援人员。

## 无证驾驶，交强险能否拒绝赔偿？

法院：不能！保险公司赔付后可向责任人追偿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任雪娜 通讯员 王迪)出了交通事故后，保险公司能否以“无证驾驶”为由拒绝赔偿？近日，牟平法院通过一起案件以案释法：遇到这种情况，保险公司不能拒赔，但赔付后可向投保人追偿。

2021年5月，姜某让无证驾驶车辆与原告姜某波驾驶的三轮车发生交通事故，致两车受损，姜某波受伤。姜某波先后辗转两家医院共花费医疗费14979.63元。后经司法鉴定，姜某波颅脑损伤符合十级伤残。

经交警认定，姜某让负事故的主要责任，姜某波负次要责任。肇事车辆在被告某财保烟台支公司投保交强险和商业三者险200万元。因赔偿问题协商未果，姜某波到法院起诉，向保险公司提出赔偿诉求。该保险公司辩称，因姜

某让无证驾驶，交强险和商业三者险均免责，故不承担赔偿责任；若法院判决保险公司先行垫付，则其应有向姜某让追偿的权利。

牟平法院认为，原告姜某波的合理经济损失均在交强险限额范围内，故应由被告某财保烟台支公司在交强险限额范围内全部予以赔偿，被告某财保烟台支公司可在赔偿范围内向姜某让追偿。

“交强险”全称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是我国首个由国家法律规定实行的强制保险制度。《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条例》规定：交强险是由保险公司对被保险机动车发生道路交通事故造成受害人(不包括本车人员和被保险人)的人身伤亡、财产损失，在责任限额内予以赔偿的强制性责任

保险。

交强险的赔付不同于一般赔偿责任，旨在保证交通事故受害人及时得到救助，突出特点是公益性和强制性。本案中，事故认定书证实姜某让未取得驾驶资格驾驶车上路行驶，在事故中负主要责任，其驾驶的车辆在某财保烟台支公司投保交强险。根据《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条例》第二十二条规定，驾驶人未取得驾驶资格而驾驶机动车造成交通事故，交强险仍然需在赔付限额内进行赔付，但此时保险公司只承担人身损害的赔偿，不承担财产损害的赔偿。同时，保险公司赔付以后，还可以向责任人进行追偿。故姜某波的合理损失应由该财保烟台支公司在交强险限额范围内予以赔偿，该财保烟台支公司可在赔偿范围内向姜某让追偿。



## 福新路附近一下雨就积水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盖鹏)进入夏季雨水增多，道路积水成为近期市民关注的热点问题。

有市民反映，芝罘区福新路128号—129号之间道路一下雨就积水，居民出行不便。另外，莱山区双河东路学府小区西北角有个化粪池，每到下雨天就污水外溢，异味严重，希望相关部门尽快处理。

## 桦林彩云城周围尘土飞扬

芝罘区惠安小区惠成街53号楼下水道破损，污水外溢，没人管，楼前地基下陷。

芝罘区大华·公园瑞府小区施工现场粉尘很多，没有进行降尘处理，影响附近居民正常生活。

芝罘区白石新城南面空地上有很多土堆，没有防尘设施，扬尘严重，影响居民生活。

芝罘区桦林彩云城周围正在施工，施工方把围挡拆除了，尘土飞扬。

YMG全媒体记者 盖鹏 整理

## 网约车司机随意取消订单 乘客可保留订单证据举报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7月24日8:00，烟台市交通运输监察支队负责人在做客烟台广播电视台《民生热线》节目时表示，将严查“黑出租”“黑网约车”以及出租车网约车的拒载、随意取消订单等行为。

张先生拨打热线电话6251234反映：乘坐出租车，司机因距离短拒载怎么办？

城市交通科科长王春生：司机因距离短拒载是违反规定的，市民可保留证据，比如录音等向交通运输监察部门投诉举报。举报电话2938110。

支队长孙承军：下一步，将在出租车上安装录音、视频监控设备，对司机不规范行为进行现场记录，后期取证。

张先生拨打热线电话6251234反映：网约车司机随意取消订单合规吗？

城市交通科科长王春生：除行驶过程中遇到交通事故、堵车等不可抗力，网约车司机不可以无故取消订单，乘客可以保留历史订单证据向交通运输监察部门投诉举报，电话2938110。

主持人：在打击“黑出租”方面，主要采取了哪些措施？

支队长孙承军：今年以来，支队共查处“黑出租”“黑网约车”396辆。每天安排一个执法大队24小时受理群众投诉，安排执法人员迅速出警处置。与公安交警常态化联合执法，针对“黑出租”活动特点，每周至少开展一次联合“夜查”。目前“黑出租”问题得到有效治理，特别是悬挂“小红灯”的“黑出租”基本绝迹。

